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柏璋

電話：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432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688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100688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有關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「全國中介學校戲劇教育輔導支持陪伴計畫」之「牽風箏的人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7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63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中介學校戲劇教育，培訓戲劇社團師資，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訂於111年7月9日至111年7月31日進行培訓學員招募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檢送旨揭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7/28 13:00:53 文
章

